

永昌镇生活垃圾填埋场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验收意见

2021年4月7日，武威正合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在凉州区组织召开了永昌镇生活垃圾填埋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由建设单位(武威正合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监测单位(甘肃华阳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甘肃昶胜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3名特邀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检查意见，经本单位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根据《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以及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现将本项目验收意见公示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永昌镇生活垃圾填埋场工程；

项目性质：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该工程属新建项目；

建设地点：场地位于凉州工业园区；

建设单位：武威正合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基本情况及环保完成情况：永昌镇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位于凉州工业园区北区，二号路南侧截河滩，距永昌镇区约8km。工程现建设1座生活垃圾填埋场及垃圾收运系统，

并建设道路工程、生产生活辅助管理区等配套工程。垃圾卫生填埋工程包括:垃圾填埋区生活管理区、场内道路、作业道路、供水、供电、排水、绿化、排洪设施。项目占地面积56700m²,设计总库容34.7万m³,平均处理规模为63t/d。工程建设前期环评报告已经原武威市环境保护局批复,技术资料与环保档案资料基本齐全,环保设施已按环评批复要求基本建成落实。

二、工程变动情况

1. 环评及批复要求渗液经渗液调节池预处理后,进入“膜生化反应器(MBR)+纳滤(NF)+反渗透(RO)”系统处理(处理能力60m³/d),公司实际未修建渗液处理设施,渗滤液经渗滤液调节池调节、沉淀后,拉运至武威市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处理。

2. 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填埋场渗液收集调节池1座,容积为400m³。公司实际建设渗液收集调节池600m³。

3. 环评及批复要求设置地下水观测井(不低于3口),实际依托省生态环境厅建设的的地下水监测井对水质进行监测。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地下水:公司实际依托省生态环境厅建设的的地下水监测井对水质进行监测。

2. 废水:公司未修建渗滤液处理设施,渗滤液经调节池调节沉淀后,拉运至武威市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液处理站处理。

3. 废气:项目厂界颗粒物最大浓度为0.612mg/m³,满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无组织监控排放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 <10 ，硫化氢、氨气最大浓度为 $0.005\text{mg}/\text{m}^3$ 、 $0.45\text{mg}/\text{m}^3$ ，臭气浓度、硫化氢、氨气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标准。

4. 噪声:项目厂界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38.2dB ，夜间最大值为 36.9dB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5. 运营期生态环境影响调查:项目设置有覆土备料场，位于垃圾填埋场东南侧，占地约 1500m^2 。项目施工期已对该临时堆土场采取了防尘网覆盖遮挡措施，减少扬尘对环境的影响。现覆土备料场取土处已进行植被恢复。

四、验收结论

经验收小组综合评议，同意通过永昌镇生活垃圾填埋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单位(公章):武威正合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2日



